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遠洋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按董事局要求，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范陳會計師行」）已同意辭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局已議決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范陳會計師行辭任後的臨時空缺，其委任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及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立信德豪現時為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最終控股公司）的核數師。董事局及審核委員會認為，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將使本公司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的審計安排保持一致，有助提高審計工作的協同效率，故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范陳會計師行已於其致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局的辭任函中確認，概無與其辭任有關的情況須提請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董事局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范陳會計師行與本公司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與范陳會計師行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對范陳會計師行過往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亦歡迎立信德豪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局命
遠洋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楊德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楊德勇先生及朱葛穎女士，非執行董事崔洪杰先生及朱曉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杰博士、何子建先生及梁偉雄先生。

遠洋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77